



汕头市人民医院两院区能源审计工作服务项目

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汕头市人民医院两院区能源审计工作服务项目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汕头市人民医院（汕头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、汕头市应急医院） 地址：汕头市濠江区为民路1号（主院区）及汕头市金平区外马路28号（外马院区） 联系人：张工 联系电话：0754-88412813
3	中介服务名称	节能技术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仅服务承诺即可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一、项目基本情况： 1. 项目规模及内容：本次服务范围包括汕头市人民医院主院区和外马院区； 2. 项目投资概算：4.8万元-5万元； 3. 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。 二、服务内容及要求 1、完成有关节能主管部门下达的能源审计任务； 2、加强能源管理，合理使用能源资源，提高能源利用效率，促进经济发展方式改变，持续发展经济，保护环境，提供真实可靠的决策依据；



		<p>3、有利于政府更好地了解汕头市人民医院贯彻国家能源方针、政策、法令、标准情况，有利于评价汕头市人民医院能源利用现状，评估汕头市人民医院的节能潜力；</p> <p>4、及时分析掌握单位能源管理水平及用能状况，排查在能源利用方面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，挖掘节能潜力，寻找节能方向，降低能耗和生产成本，提高汕头市人民医院的经济效益和综合素质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服务金额。 (范围 4.8 万元-5 万元)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实行总价包干。</p>
8	服务时间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《能源审计技术通则》(GB/T 17166) 及地方相关深度要求进行验收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由中选机构《能源审计技术通则》(GB/T 17166) 和地方相关深度要求及项目业主意见修改完善。</p>
10	结算方式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


11	违约责任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